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詹子平
電話：02-2430-1505 分機605
電子信箱：chantuzping@mail.klcg.gov.
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安樂區西定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前參字第113011105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 (11324P003701_1130111058_113D2017477-0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函釋有關請各校於獲知留職
停薪之專任教師提前復職時，併同通知代理其職缺之代理
教師職缺變動，詳如附件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該署113年3月1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0550號函辦
理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學前暨選聘科)

